#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 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 (星期五)以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月11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,实际出席董 事 11 人,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钟国栋先生 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 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11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 三季度报告》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11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 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8日